

实现终身学习：“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内容架构与特色分析

孙翠香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职业教育学院,天津 300222)

摘要:目前全世界已有150多个国家制定和实施资格框架,资格框架正日益被视为各国教育改革的工具,作为推进终身学习与技能战略实施的重要“抓手”。“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被誉为国际上最成熟、最完整的资格框架之一,其内容架构在纵向上是体现资格难度与复杂性程度不同的12个级别,横向上是体现不同“类型”的三大类资格类型。分析该框架,发现其显著的特色在于,理念上凸显“终身学习”“包容性”及“公平正义”,构建原则上凸显“质量为先”并坚持遵循一系列核心问题解决准则,该框架内容架构及特色可以为我国国家资历框架建设提供一定的借鉴。

关键词: 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终身学习;职业教育

中图分类号: G71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9290(2020)0018-0058-09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布的《2030年教育议程》(The Education 2030 Agenda)的重点是“确保包容和公平的优质教育,促进人人享有终身学习机会。”^[1]基于学习成果的资格框架可以直接促进这一目标的实现,2017年修订的欧洲资格框架(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在推动欧盟技能和终身学习战略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统计,目前全世界已有150多个国家正在制定和实施资格框架,资格框架正日益被视为各国教育改革的工具,并被作为推进终身学

习与技能战略实施的重要“抓手”。2019年11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要“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加快发展面向每个人、适合每个人、更加开放灵活的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2]要构建面向人人的终身学习教育体系,作为实现该目标的重要载体,我国国家资历框架的建立已迫在眉睫。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the Scottish Credit and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SCQF)被誉为国际上最成熟、最完整的资格框架之一,该框架创建的历史、内容架构及特色,可以为我国国家

收稿日期 2020-03-23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教育学一般课题“跨界与合作 京津冀职业教育协同治理机制研究”(项目编号 BJA150057,主持人 孙翠香) 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第一层次人选计划(2016年)资助 天津市高校“学科领军人才培养计划”(2017年)资助

作者简介: 孙翠香(1975—),女,教育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英国格拉斯哥大学教育学院访问学者,主要研究方向为职业教育基本理论与政策、教师教育、教育评估。

资历框架的建立提供重要借鉴。

一、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历史与变迁

“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形成与建立经历了30年的时间,在这30年间,有三个重要的时间节点与事件。

首先,“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源于苏格兰高等教育机构于1989年创立的“苏格兰学分积累与转移计划”(The Scottish Credit Accumulation and Transfer Scheme, SCOTCATS)。英国的学分积累与转移计划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1963年的《罗宾斯报告》(The Robbins Report)中就建议要在高等教育机构内提供灵活性和选择性,提供“学生从一个机构转移到另一个机构的机会”。^[3]1969年英国开放大学(the Open University, OU)的建立及其学位课程的设立,标志着英国的学分积累与转移进入实质性一步。20世纪70年代中期,英国前国家学位授予委员会^①(the former Council for National Academic Awards, CNAA)和开放大学宣布了一种联合学分转移系统,学生可以为已完成的学业申请学分,目的是帮助学生在开放大学和国家学位授予委员会之间进行转学,从而为英国学分累积和转学计划提供了基础,但实际上,直到20世纪80年代,英国首次成立了“地区学分联盟”,学分积累与转移计划才开始真正考虑与学位有关的学分问题。在上述背景下,苏格兰高等教育机构于1989年创立“苏格兰学分积累与转移计划”,该计划共有四个级别,分别是1级的高等国家证书(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 HNC)(120学分)、2级的高等国家文凭(Higher National Diploma, HND)(120学分)、3级的高等教育学位(Degree)(120分)和4级的荣誉学位(Honour Degree)(120学分)。“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雏形就是以“苏格兰学分积累与转移计划”的框架为基础,也分为四个级别:1级的高等国家证书(120学分)、2级的高等国家文凭(120学分)、3级的高等教育学位(120分)和4级的荣誉学位(120学分)。也即,1989年的“苏格兰学分积累与转移计划”为“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建立提供了重要基础,特别是在学分积累与转移方面提供了重要实践经验。

其次,2001年12月“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正式发布,这标志着框架的形成。2001年9月,《苏

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导论》(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ottish Credit and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出版,三个月后,“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正式发布。从框架建立的机构上来看,“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是由苏格兰高等教育负责人委员会(the Committee of Scottish Higher Education Principals)、苏格兰高等教育质量保障机构(the Quality Assurance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in Scotland)、苏格兰行政部门(the Scottish Executive)^②以及苏格兰资格认证局(Scottish Qualification Authority, SQA)之间的非正式合作建立的,目的在于“帮助各个年龄段和环境中的人在其一生中接受适当的教育和培训,以发挥其个人、社会和经济潜力;使雇主、学习者和公众了解苏格兰的全部资格、它们之间的关系如何以及不同类型的资格是如何改善劳动力的技能”^[4]。当然,除了上述两点,“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还旨在描述取得各种资格的学习计划、从一种资格到另一种资格的发展途径、最大化地在不同资格之间转移学分等。

自2001年建立至今,“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已有了飞跃式的发展。框架不仅于2012年修订了资格框架的级别说明,重新定义了资格框架的原则,而且在资格数量上也有了大幅增加。据最新的统计数据,2018—2019年,“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已涵盖311个组织和机构的11 500个资格。^[5]不仅如此,自框架建立以来,框架的范围已大大扩展,现在已包含越来越多的地区、国家和国际等不同层次的重要资格,这些资格既有雇主为其员工开发的资格,也有各种专有资格^③、专业机构资格以及第三部门和志愿组织开发的资格。最关键的是,“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已成为苏格兰教育与培训质量的象征,“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级别已深刻地嵌入苏格兰中学高级阶段、学院及大学的课程之中,正在课程计划及内容的深层次上影响着苏格兰教育与培训体系的改革,而且,框架级别还被列入苏格兰的国家培训项目中,深刻地影响并支撑着苏格兰技能人才战略的实施,可以说,“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已成为学习者、学习提供者、资格证书的使用者和政策制定者在苏格兰推广终身学习文化的利器。

二、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内容架构

“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是纵向上包含12个级别、横向上包含三大类型资格的“综合性框架”（表1）。

（一）纵向上：凸显资格难度与复杂性程度不同的12个级别

“苏格兰学分和资格框架”有12个级别，不同的级别表明特定资格要求的学习难度与复杂性，随着级别提高，学习的难度与复杂性逐步提高。

首先，“学习”必须要用“学习成果”来表征，“学分”是“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基础与核心。学习成果是用来描述学习者在完成学习过程时所知道、理解和能够做的事情，学习成果必须用知识、技能和能力来表达，且学习成果必须是可实现和可评估的，可以说，学习成果是“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内所有资格证书的核心特征，并为所有学习领域提供了一种通用的方法来表达和衡量资格

证书内的学习成就。“学分”是一种描述和比较已完成或需要完成课程或资格学习成果的学习量，表明典型的学习者达到资格学习结果所花费的时间，包括实现学习成果所需的所有学习活动。“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1个学分在理论上代表10小时的学习，并且学分只能是整数，“1”是可以分配给资格的最小学分数值，“苏格兰学分和资格框架”构建的原则之一，即是“所有根据苏格兰学分和资格框架评估的资格或学习计划学分都必须符合4个‘学分评级标准’”，^[6]这4个“学分评级标准”是“必须基于学习成果”“必须至少有10个理论学习时间”“必须进行正式评估”“必须保证质量”，只要资格或学习计划满足上述条件，任何资格或“学习计划”经过认证都可能会被纳入资格框架中。当然，不同的资格要求“学分”存在很大差异，例如，处于“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4级的“国家4级”资格需要达到24个学分，处于“苏格兰学分与

表1 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SCQF)

SCQF 级别	苏格兰资格认证局认定的资格		高等教育机构资格	学徒制与苏格兰职业资格
12			博士学位	专业学徒制
11			硕士学位，综合硕士学位，研究生文凭，研究生证书	研究生学徒制 专业学徒制 苏格兰职业资格
10			荣誉学位，研究生文凭，研究生证书	研究生学徒制 专业学徒制
9			学士学位或普通学位，研究生文凭，研究生证书	研究生学徒制 技术学徒制 苏格兰职业资格
8		高等国家文凭	高等教育文凭	高级学徒制 技术学徒制 苏格兰职业资格
7	高级高等，授予7级，苏格兰学士学位	高等国家证书	高等教育证书	现代学徒制 苏格兰职业资格
6	高等，授予6级，高级工作技能	国家证书 (2~6级)		现代学徒制 基础学徒制 苏格兰职业资格
5	国家5级，授予5级，工作技能5级		国家进步授予 (2~5级)	现代学徒制 苏格兰职业资格
4	国家4级，授予4级，工作技能4级			苏格兰职业资格
3	国家3级，授予3级，工作技能3级			
2	国家2级，授予2级			
1	国家1级，授予1级			

资料来源：SCQFP. About the Framework[EB/OL]. [2019-11-08]. <https://scqf.org.uk/the-framework/about-the-framework/>.

资格框架”9级的“普通学位”需要达到360个学分,而处于“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11级的“硕士学位、综合硕士学位、研究生文凭、研究生证书”需要达到480学分。需要注意的是,学分的分配与资格“级别”无关,这也就意味着,较低级别的“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资格可能需要相当数量的学分,

而较高级别的“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资格可能没有几个学分,例如,“苏格兰职业资格”(Scottish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SVQ)中的“房地产维护”资格,处于SCQF 5级,需要达到120个学分,而“苏格兰职业资格”11级的“战略领导力专业发展”资格则只需要24个学分。

表2 “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4级和12级指标

	SCQF4级	SCQF12级
知识和理解	演示和(或)运用: ·基础知识; ·某个主题(或学科或领域)以及与之相关的一些简单事实和想法; ·基本过程、材料和术语的知识	演示和(或)运用: ·对主题(或学科或领域)的批判性概述,包括对主要理论、概念和原则的批判性理解; ·在一个或多个专业领域的最前沿的批判性、详细且领先的知识 and 理解; ·通过个人研究或同等工作而产生的对主题(或学科或领域)的发展有重大贡献的知识和理解
运用知识、技能和理解	·将知识与个人和(或)实际情况联系起来; ·使用一些技能,用一些非常规元素完成简单的任务; ·准备熟悉的常规任务; ·在指导下安全有效地选择和使用适当的工具 and 材料	运用知识、技能和理解: ·运用与主题(或学科或领域)相关的大量专业技能、技术、实践和(或)材料; ·使用和增强一系列复杂的技能、技术、实践和(或)材料,这些技能、技术、实践和(或)材料是一个或多个专业的最前沿; ·应用一系列标准和专门的研究和(或)等效的调查手段和技术; ·设计和执行研究、调查或开发项目,以解决新问题; ·在开发和应用新知识、新理解和新实践中展示独创性和创造力; ·在新问题和新情况下进行实践
一般的认知技能(例如评估、批判性分析)	·在指导下使用过程的给定阶段来处理难题、情况或问题; ·在简单的环境中操作; ·确定和(或)考虑作为(或不作为)的某些后果	·采用持续而综合的方法对新的和复杂的思想、信息和问题进行批判性分析、评估和综合; ·识别、概念化并提供对新的、复杂的和抽象的想法、信息 and 问题的原创和创造性见解; ·对难题和问题做出独创性和创造性的反应; ·在没有完整或一致的数据或信息的情况下,处理复杂的和(或)新问题并做出明智的判断
沟通、信息通信技术和数字技能	使用一些常规技能,例如: ·在熟悉的环境中进行简单但详细的书面和口头交流并做出回应; ·使用熟悉的ICT应用程序的基本特点来处理 and 获取信息; ·在简单和熟悉的环境中使用的基本的数字和图形数据	根据主题(或学科或领域),运用广泛的常规技能以及大量的高级和专业技能,例如: ·在适当的水平上与众多受众进行交流,并使交流适应背景和目的; ·按照已发表的学术著作和(或)批判性对话的标准与其他专业或领域的同行和专家进行沟通与审查; ·使用一系列ICT应用程序来支持和加强此级别的工作,并具体说明加强工作的软件要求; ·严格评估数字和图形数据
自治、负责和与他人合作	·在定期的指导监督下,独自或与他人一起工作; ·协助制定目标和时间表等; ·协助审查已完成的工作,并为改进实践和过程提供建议; ·确定自己与工作相关的优势和劣势	·在专业和同等活动中表现出实质性的权威,并行使高度的自主性和主动性; ·对自己的工作承担全部责任和(或)对他人的工作承担重大责任; ·对一系列资源承担重大责任; ·在处理和解决难题和问题时表现出领导力和(或)独创性; ·以反思、自我批评和基于研究或证据的方式进行实践; ·管理复杂的道德和专业问题,并对当前专业和(或)道德规范或实践未解决的新问题做出明智的判断

资料来源:SCQFP. SCQF Handbook[EB/OL].(2015-12-20)[2019-11-18].https://scqf.org.uk/media/1125/scqf_handbook_web_final_2015.pdf.

其次,就资格“级别”来看,“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每一级别都需在如下5个方面达到一定的要求。这5个特质(Character)分别是:“知识和理解”“实践(应用知识、技能和理解)”“一般的认知能力(例如评估、批判性分析)”“沟通、信息通信技术和数字技能”及“自治、负责和与他人合作”。不同资格级别在这5个特质方面明显存在程度差异(表2),例如,SCQF4级与SCQF12级,在同样一个特质“知识与理解”方面,SCQF4级只需达到“使用基础知识和基本术语、能演示一些简单的事实和想法”即可,但SCQF12级却需要达到“‘批判性’使用主要的理论、原则及前沿性知识,并且还要能产生新的知识和理解”,显然,与SCQF4级相比,SCQF12级的要求高很多。

最后,当2个或2个以上的资格或学习计划处于同一级别,这表明它们在总体“学习成果”水平上具有大致可比性,但它并不一定表示相应的“学习”具有相似的目的、内容、起点或终点。这也就意味着,个体学习的场域及形式不限,个体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的学习成果都可被纳入框架,即个体“学习”的场域与形式可以是多样化的,不管个体的“学习”是发生在学校、学院、大学、职业教育培训等有组织的结构化环境中的正式学习,还是发生在正规学校、职业培训和大学等系统之外的非正规学习,也不管个体的“学习”是学术性的还是职业性的,资格框架级别与学习场域或学习模式没有必然的联系。

(二)横向上:凸显不同“类型”的三大类资格类型

“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是一个综合性框架,它并不是通过创建新的资格级别和新的资格类型来创建的,而是通过将原有的普通资格、学术资格、技术资格、职业资格、专业资格整合在一起而构建的,这意味着,在开发“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时,其级别的确定是在苏格兰已有的主流与知名资格^④以及它们之间已知的和测试的联系基础上,将先前已有的资格框架整合在一起而形成的。基于此,从横向结构上来看,“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主要包含原有的三种主要资格:一是,由苏格兰资格认证局授予的SQA资格(SQA Qualifications);二是,由苏格兰的大学和其他高等教育

机构认证的资格(the Qualifications of Universities and other HEIs in Scotland);三是,学徒制与苏格兰职业资格(Apprenticeships & SVQs)。

首先,由苏格兰资格认证局授予、认证的SQA资格主要包括“国家资格”系列(National Qualification 1~5)、高等国家文凭或证书资格系列(Higher National Diploma & 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及“专业发展”及“国家进步”授予资格系列(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 & National Progression Award)。苏格兰资格认证局是苏格兰政府的“非部门公共机构”(NDPB)^⑤,是负责学位以外的资格认证和授予的国家机构,其职责主要包括两个不同的职能,即资格授予和资格认证,这些职责是由1996年《教育(苏格兰)法案》(the Education(Scotland) Act)规定,并由2002年的《苏格兰教育资格法案》(the Scottish Qualifications Authority Act)进行的修订。作为一个资格授予机构,苏格兰资格认证局负有制定和保持其资格标准的法定义务,它要负责设计、开发和验证各种资格证书,并负责那些完成资格学习者的证书的质量保证及相关评估工作;作为一个“认证”机构,苏格兰资格认证局负有批准授予机构并对这些批准了的授予机构的资格进行认证的职责,其认证资格的范围包括除了大学学位以外的任何资格,也就是说,苏格兰资格认证局有责任独立批准、监督与规范在苏格兰运营的各种资格授予机构,包括这些资格授予机构授予的资格是不是最新的、是不是有质量保障的资格以及设计和开发的新资格的审批等,苏格兰资格认证局有一整套关于资格授予机构的审批、质量监管的标准与程序。如前所言,苏格兰资格认证局授予许多不同系列的资格或证书,例如,在“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第一列的不同系列资格(表1),其中,“国家资格”(1~5级)处于SCQF1~5级,该资格主要是科目本位的普通资格,是由基于预期学习成果、目的、目标、基本原理、知识和技能的课程大纲构成,往往根据课程作业中的总结性评价及外部考试来综合评估,通常是在中学(School)高年级阶段提供,但学院(Colleges)也可以提供。与“国家资格”相类似,处于SCQF6~7级的“高级高等”资格(Advanced Higher)也是科目本位的普通资格,它也是由基于预期学习成果、目的、目标、基本原理、知

识和技能的课程大纲构成,往往根据课程作业中的总结性评价和外部考试来综合评估,通常是在中学高年级阶段提供,但学院也可以提供,“高级高等”资格通常是进入大学的主要资格。^⑥处于SCQF7级的“苏格兰学位”(Scottish Baccalaureate)是学习者完成了SCQF7级的2个“高级高等”资格、1个“高等资格”及一个专业跨学科项目之后可以获得的资格,当前主要有语言、科学、社会科学和表达艺术4个学位框架,这种资格通常由中学提供,但学院也可以提供,或者是通过中学与学院的合作关系来获得。另外,处于SCQF3~6级的“工作技能”(Skill for Work)资格系列,该资格系列也是科目本位的职业资格,是由基于预期学习成果、目的、目标、基本原理、知识和技能的几个单元组成,是根据每个单元的内部总结性评价来评估,并要求学习者提供经验和实践理解的资格,该类型资格是雇主参与设计并根据国家职业标准来设计的,因此需要以学校、学院和雇主之间的伙伴关系为基础。处于SCQF1~7级的“授予”(Awards)资格,是SQA开发的一系列非常灵活的、对更广泛范围的学习成就进行认定的资格,适合所有学习能力的学习者,该类资格也是基于预期学习成果、目的、目标、基本原理、知识和技能的科目本位的普通或职业资格,“授予”资格通常是单项资格,例如安全授予、领导力授予、就业能力授予、志愿技能授予、互联网安全授予等。

其次,SCQF第二大类型资格,是由苏格兰的学院(Colleges)、大学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认证的资格(the Qualifications of Universities and other HEIs in Scotland)。苏格兰的26所学院提供广泛的各类型资格,例如,普通资格、职业资格、技术资格和专业资格等,这些学院提供SCQF各个级别的课程,但是大多数学院的大多数课程集中在SCQF 3~8级,并且,这些学院提供的大多数资格证书都是由SQA授予的;这些学院还提供一系列高等教育资格,特别提供SCQF 7级的“高等国家证书”(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s, HNCs)和SCQF 8级的“高等国家文凭”(Higher National Diplomas, HNDs),涵盖一系列学科专业,“高等国家证书”至少需要120学分,其中,至少90学分要达到SCQF 7级及以上,而“高等国家文凭”至少需要240学分,其中至少90

学分要达到SCQF 8级及以上。除了学院之外,苏格兰高等教育的主要提供者是19所高等教育机构,包括16所大学(Universities)和其他3所高等教育机构,16所大学具有学位授予权,所有苏格兰大学都授予SCQF 9~12级学位,即本科、研究生和博士学位。例如,苏格兰的“普通学位”包括理学学士学位和文学学士学位,是英国许多专业公认的“正常”的入学要求,“普通学位”在SCQF9级,要求至少360个学分,其中至少60个学分达到SCQF9级。再如,“荣誉学位”也包括理学学士学位和文学学士学位两种,许多“荣誉学位”具有特定的职业重点,在某些情况下会获得相应专业或法定机构的认可,“荣誉学位”在SCQF10级,要求至少480个学分,其中,SCQF9级至少90个学分,SCQF10级90个学分。“博士学位”反映了学科或专业领域前沿的专门知识、高级知识、理解及实践,一般在成功完成论文之后才会被授予博士学位,通常需要至少3年的全日制研究和学习才能完成;“博士学位”在SCQF12级,要求至少540个学分,其中至少420个学分在SCQF12级。

最后,SCQF的第三大类型资格是学徒制或苏格兰职业资格(Apprenticeships & SVQs),这一类型的资格都是基于工作场所或工作学习的资格。第一,处于SCQF4~9级的“苏格兰职业资格”(Scottish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SVQ)是基于工作学习的资格,该类型的资格是在由政府资助的行业技能委员会或标准制定机构制定,以涵盖英国特定就业行业的国家职业标准(NOS)为基础,并经SQA认证批准在苏格兰使用;“苏格兰职业资格”是许多部门注册或实践的一项要求,也是一项公认的资格,适用于多个行业的注册或执业,包括社会服务、医疗保健和早期教育以及建筑工人、水管工和电工;“苏格兰职业资格”还被用来支持许多部门的学徒计划,苏格兰大约80%的职业领域都有国家职业标准和“苏格兰职业资格”,“苏格兰职业资格”使用率高的行业包括社会服务和医疗保健、商业和行政、零售、酒店、物流、建筑工艺、工程和管理等,“苏格兰职业资格”在“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中处于4~11级。第二,处于SCQF5~12级的“学徒制”资格系列,也是基于工作场所学习所获得的一种资格类型。苏

格兰的“学徒制”近年来的使用范围大大扩展,目前苏格兰的学徒制类型主要有基础学徒制、现代学徒制、技术学徒制、专业学徒制、研究生学徒制,现代学徒制是这类学徒制中应用最广泛的一种;苏格兰的每一个学徒制都有一个框架作为基础,该框架规定了学徒必须做什么才能完成学徒制;苏格兰所有学徒制都有两个关键特征,即要求学徒将工作场所的经验与一段时间的学习相结合,学徒要成功完成学徒框架中规定的一项或多项资格,对于那些成功完成学徒制的个体,将被授予框架内的个人资格证书和一份整体的学徒制证书。从学徒制在 SCQF 上所处的级别来看,基础学徒制处于 SCQF6 级,现代学徒制处于 SCQF5~7 级,技术学徒制处于 SCQF8~9 级,专业学徒制处于 SCQF10 级以上,研究生学徒制处于 SCQF9~11 级,每一级对学徒的要求不同。

三、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特色分析

(一)理念:凸显“终身学习”“包容性”及“公平正义”

作为国家资格框架,应表达或坚持什么样的理念?怎样才能把现有的比较规范的资格、学历证书与文凭,甚至是经过认定的所有正式学习与非正式学习纳入同一个资格框架中?或许,从“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所坚持和遵循的“目的”可以找到答案,因为“目的”既是理念的具体体现同时又是检验理念是否得到践行的标尺。“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建立之初以及构建的整个过程中,始终坚持和追求的“目的”在于,“SCQF 致力于帮助各个年龄段、各种状况的人在一生中接受适当的教育和培训,以更好地发挥其个人、社会及经济潜力。”^[7]可以看出,对“各个年龄段”“各种状况”的人这一受众定位,凸显了该资格框架要涵盖的群体是所有的人、是面向“人人”的一种定位,并且,框架还关照每一个人在其“一生中”接受适当的教育和培训,很好地诠释了“终身学习”的理念,即面向每一个人、贯穿每一个人的一生的适当的教育和培训,目的在于发挥每一个人的潜力。再进一步,资格与资格之间关系繁杂,对于一个普通的终身学习者,如何在繁杂的资格之间更好地规划自己的发展路径呢?这就需要资格框架解决好资格与资格之间关系的问题,“使雇主、学习者和公众

能对苏格兰资格框架体系内的各种资格及资格之间的关系有清楚的了解和认知。”^[8]显然,“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建设的“目的”再次凸显了其定位于并服务于“每一个人终其一生接受教育和培训”的终身学习理念,事实也确实如此。在“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中,既可以看到苏格兰全部的资格及学历的类型、等级状况,不同资格之间如何相互联系、不同资格与其他可评估的学习之间有何关系,还可以看到不同类型的资格如何促进劳动力技能的发展和利用、资格框架的等级说明如何协助各个部门和机构等进行资格认证开发及基准技能和经验的测试、苏格兰资格与其他国家资格有何关系等。也就是说,“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通过澄清框架体系内任一级别资格的起点与终点、不同类型资格之间等级与学分规定、各种资格之间学分转移的可能性途径等,来更好地帮助任何一位学习者明确地了解清楚苏格兰各种资格、学历之间的关系,使个体学习者更好地规划自己的终身学习路径。除了上述两点之外,框架还提出了“提供一个框架,以确保其提供能够认可学习者先前学习、支持社会进步并改善社会包容性的工具和资源,从而实现支持公平工作和社会正义的目标”。把资格框架作为一个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的工具,通过对公众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任何形式的学习的认可与资格授予,为每一个人一生不断的发展提供一种可能,进而促进整个社会公平正义的实现。

事实上,不仅在“目的”的表达中凸显“终身学习”“包容性”及“公平正义”理念,在“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在构建的过程中,也始终在坚持与遵循上述理念。“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一直致力于成为一个“赋能”的框架,而不是一个监管的框架,“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期望通过创建一个工具,这个工具不仅可以被用来描述不同学习环境下取得的那些已经被批准的、有质量保证的资格,而且还能确保每个机构或组织都能保留自己所拥有的资格的所有权,不仅如此,框架不仅吸纳原有主流资格,而且还不断激励那些拥有非主流资格的组织和机构,通过有质量保证的认证程序,将那些非主流资格纳入框架中,这一过程凸显了框架构建的“包容性”理念。不仅如此,在原来的

主流资格中尚缺乏针对某些特殊人群的较低级别的资格,而为了使框架能涵盖终身学习的所有方面和所有学习成就,包括那些低于国家主流资格的较低级别的资格,框架特别设置了较低级别的“国家1~3级”“认定1~3级”,且这些较低的级别,重点放在因学习者参与而发生的学习以及为了完成基本任务而发生的经验之上。这些较低的资格级别的加入,使SCQF成了包括所有未在主流教育中获得成功的学习者在内的、包括所有学习者的包容性国家资格框架。凸显这一理念的典型案例即是“成人学习成就认证”资格,该资格是由苏格兰的部分学院与框架的管理者——“SCQF伙伴关系”共同开发,是“社区学习与发展”(Community Learning and Development, CLD)学习领域的一部分,该资格旨在提供对个人识别、描述和分析自己学习经验的能力的正式认定,并计划如何在此学习基础上进行学习,重要的是,该资格包括任何形式的学习经验。2015年推出了第一批SCQF3级、4级和6级的“成人学习成就认证”,2018年开发了SCQF2级“成人学习成就”认证,该资格主要针对那些可能很少或根本没有主流资格的、有学习障碍的群体而设计,既体现了包容性,还毫无疑问地凸显了社会的公平正义及终身学习理念。

(二)原则:凸显“质量为先”并确立框架核心问题解决的准则

如前所述,“学分”是“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构建的核心和基础。那么,如何评定学分?谁有资格来进行学分评级?怎么保证学分评级机构的质量?不同机构的资格种类、资格层次存在很大差异,什么样的资格才能被吸纳到框架中?诸如此类问题的解决都需要一整套良好的原则、标准与准则。“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制定了一系列涉及学分评定、学分转移、学分评级机构的审批、质量保障、先前学习经验的认定等方面的原则,这些原则已经嵌入“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方方面面,从根本上保证了资格框架建设的质量。“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坚持的首要、也是最重要的原则是“学分评级机构(Credits Rating Bodies, CRB)和‘SCQF合作伙伴’对确保‘苏格兰学分和资格框架’的质量和完整性负有同等责任。”^[9]“SCQF合作伙伴”作为“苏格兰学分

与资格框架”的管理者,其对框架的质量和完整性负有责任并不难理解,但所有的“学分评级机构”也对框架的质量及完整性负有“同等”责任,显然,这一原则是把责任下移、把责任分散,使所有的“学分评级机构”在拥有学分评级权力的同时,也承担同等的责任。

除了总体上的“共担责任”之外,“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还提出了至关重要的、解决核心问题的三大方面的原则,即“与学习安排和学分评级有关的原则”“与学分转移和先验学习认定有关的原则”和“第三方学分评级的附加原则”等。一是,“与学习安排和学分评级有关的原则”又包括两个大方面的原则。首先是什么样的资格或“学习计划”能够被纳入资格框架。例如:资格或“学习计划”必须符合四个要求,即“必须能用学习成果来表达”“必须至少有10个理论学习时间”“必须被正式评估”以及“必须保证质量”,而且,资格或“学习计划”必须能够被分配到“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的某个级别和学分点,才能将其包含在资格框架中,这两个原则是对纳入资格框架中“资格”的最基础要求。其次是与“学分评级”有关的原则。例如:资格或学习计划必须至少有10个理论学习小时(1个SCQF学分点),才能对其进行学分评级并考虑纳入苏格兰学分和资格框架;资格或“学习计划”的设计者必须确定学习者所需的理论学习时间,以完成资格或“学习计划”内的所有学习活动;分配给学习单元或模块的学分的数量,由该单元或模块的重要性或中心性来独立确定的;学分评级机构必须建立严格而适当的学分评级系统,包括内部和外部质量保证系统;学分评级机构负责将资格或“学习计划”学分评级的所有详细信息上传到SCQF数据库,等等。这些原则从根本上解决了如何设定资格的学分、如何对学分进行评级等问题,并且保证了学分评级的质量。二是,“与学分转移和先验学习认定有关的原则”,主要解决认定先验学习经验及学分转移的系列问题。例如:资格和学习计划的设计与开发应促进并激发对先前非正式和非正规学习的学分认定与学分转移;“先验学习的认定”(Recognition of Prior Learning, RPL)是为了进一步促进学习者的学习,避免个体重复学习,并发挥个体最大潜力;通过“先验

学习的认定”的非正式或非正规学习的学分与通过正式学习获得的学分具有相同的价值;包括学分转移在内的“先验学习的认定”的评估程序,应与组织的正常评估和总体质量保证相一致;应当明确监测和审查“先验学习的认定”的程序(包括学分转移程序),并将其纳入组织现有质量保证机制之中。三是,“第三方学分评级的原则”,主要涉及苏格兰的学分评级机构在对第三方组织进行资格或学分评级时应遵循的准则。这些准则主要包括:学分评级机构(CRB)在提交其对第三方组织的学分评级结果之前,必须尽可能地保证第三方组织的良好立场和信誉;学分评级机构必须建立严格和适当的第三方组织学分评级提交系统;学分评级机构必须确保第三方组织提交其评估过程的信息和书面证据;学分评级机构必须确保第三方组织提供其系统的审查或质量保证的详细信息等。

四、结语

我国“十三五”规划提出,要建立个人学习账号和学分累计制度,畅通继续教育、终身学习通道,制定国家资历框架,推进非学历教育学习成果、职业技能等级学分转换互认等。吸收借鉴“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在构建理念、内容架构、质量为先、核心和关键问题解决及治理方面的经验,将有助于加快我国资历框架建立的过程。

注释:

①英国前国家学位认定委员会是英国最大的单一学位授予机构,全国共有140多所院校开设了该机构批准的一级学位和研究生课程,所涉院校包括理工学院、高等教育学院等;1992年《英国继续与高等教育法》废除了国家学位认定委员会,英国开放大学承担了照管和维持国家学位认定委员会相关记录的责任。

②苏格兰行政部门是由当时参与“苏格兰学分与资格框架”构建的教育部(Department of Education)和企业与终身学习部(Enterprise and Lifelong Learning)共同构成。

③这些资格多由大公司开发以支持其产品的使用。

④主流与知名资格主要是指苏格兰原有的学院及大学等高等教育机构授予的资格。

⑤苏格兰政府的“非部门公共机构”(Non-Departmental Public Bodies, NDPBs)是由苏格兰政府资助的组织,这些组织本质上可能是行政组织或顾问,但这些组织不被视为政府的一部分。NDPB代表政府履行行政、商业、行政或监管职能,尽管苏格兰政府部门的部长们负责NDPB的战略方向,但这些组织不受部长的直接控制,也没有公务员的人员配备。

⑥2017年,苏格兰政府要求苏格兰资格认证局取消所有国家5级、高等和高级高等资格的单元评估,以减轻学生和教师评估的工作量,目前这项工作正在进行,预计2019—2020年完成。

参考文献:

[1]UNESCO. The Education 2030 Agenda[EB/OL].(2015-09-30)[2019-09-13].<http://www.unesco.org/new/en/santiago/education-2030/>.

[2]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EB/OL].(2019-11-05)[2019-11-12]. http://news.cnr.cn/native/gd/20191105/t20191105_524846329.shtml.

[3]ROBBINS L. The Robbins Report (Higher Education: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appointed by the Prime Minister under the Chairmanship of Lord Robbins(1961-1963)[EB/OL]. [2019-12-01]. <http://www.educationengland.org.uk/documents/robbins/robbins1963.html>.

[4]The Quality Assurance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Universities Scotland, Scottish Qualifications Authority, Scottish Executive.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ottish Credit and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EB/OL].(2001-09-30)[2019-09-28].<http://www.inf.ed.ac.uk/student-services/committees/board-of-studies/SCQF-guide.pdf>.

[5]SCQFP. SCQFP Annual Impact Report 2018-2019[EB/OL].(2019-06-27)[2019-10-08]. <https://scqf.org.uk/media/1774/scqfp-annual-impact-report-2018-19-web-final.pdf>.

[6][7][8][9]SCQFP. SCQF Handbook[EB/OL].(2015-12-20)[2019-10-18].https://scqf.org.uk/media/1125/scqf_handbook_web_final_2015.pdf.